



412763S-2018



禹州市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YBSK 0001S-2018

---

# 代用茶

2018-09-07 发布

2018-09-07 实施

---

禹州市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 前 言

本企业标准按 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编写。

本标准由禹州市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河南省食品药品审评查验中心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海剑、王晓博。

H N

Q B

# 代用茶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菊花、葛根、蒲公英、猴头菇、丁香、沙棘、薏苡仁、芡实、大麦、山药、茯苓、决明子、荷叶、山楂、酸枣仁、核桃仁、百合、牛蒡根、玉米须、苦荞、冬瓜、重瓣红玫瑰、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杜仲雄花、枸杞、玛咖粉、桑椹、桂圆、红枣、黄精、橘红、罗汉果、桑叶、玉竹、紫苏籽、芦根、甘草、莲子、白扁豆、白茅根、淡竹叶、覆盆子、肉桂、金银花、冰糖、栀子、柠檬片、龙眼肉、红糖、葡萄干、木瓜、香橙干、乌龙茶、大豆（熟化）、赤小豆（熟化）、昆布、芝麻、火龙果片、苹果片、雪梨片、西柚片、橘皮、佛手、菊苣、薄荷、乌梅、茉莉花、玫瑰茄、胖大海、姜、黑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经挑选、配料、混合、粉碎（或不粉碎）、混合（或不混合）、干燥、包装而成的代用茶。

## 2 要求

### 2.1 原辅料要求

- 2.1.1 菊花、葛根、蒲公英、丁香、沙棘、薏苡仁、芡实、大麦、山药、茯苓、决明子、荷叶、山楂、酸枣仁、牛蒡根、玉米须、百合、枸杞、桑椹、桂圆、红枣、黄精、橘红、罗汉果、桑叶、玉竹、紫苏籽、芦根、甘草、莲子、白扁豆、白茅根、淡竹叶、覆盆子、肉桂、金银花、栀子、龙眼肉、木瓜、昆布、芝麻、佛手、乌梅、橘皮、薄荷、菊苣、胖大海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
- 2.1.2 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人工种植）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2012年第17号）的规定。
- 2.1.3 冬瓜应符合 NY/T 777 的规定。
- 2.1.4 猴头菇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
- 2.1.5 核桃仁应符合 SB/T 10556 和 GB 19300 的规定。
- 2.1.6 姜应符合 NY/T 1073 的规定。
- 2.1.7 黑糖应符合 QB/T 4567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8 苦荞应符合 GB/T 10458 的规定。
- 2.1.9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2011年第13号）的规定。
- 2.1.10 冰糖应符合 QB/T 1173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11 柠檬片、火龙果片、香橙干、苹果片、雪梨片、西柚片应符合 NY/T 1041 的规定。
- 2.1.1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 2.1.13 红糖应符合 QB/T 4561 和 GB 13104 的规定。
- 2.1.14 葡萄干应符合 NY/T 705 的规定。
- 2.1.15 大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
- 2.1.16 乌龙茶应符合 GB/T 30357.1 的规定。
- 2.1.17 茉莉花应符合 NY/T 1506 的规定。
- 2.1.18 玫瑰茄应符合卫生部《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04年第17号）的规定。
- 2.1.19 杜仲雄花应符合卫生计生委《关于批准壳寡糖等6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2014年第6号）的规定。

2.1.20 赤小豆应符合 NY/T 285 和 GB 2715 的规定。

2.1.21 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国家卫生部 2010 年 3 号公告的规定。

##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性状	具有该品应有的性状	从样品中取出1袋，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嗅其气味，然后以温开水漱口，将本品冲泡，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相应产品特有的色泽	
气味、滋味	具有原料混合后应有的气、滋味，无异味	
杂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叶类	花类	根茎类	果实类	混合类	
水分/(g/100g) ≤	8.5	12.0	13.0	15.0	13.0	GB 5009.3
灰分/(g/100g) ≤	12.0					GB 5009.4
总砷（以As计）/(mg/kg) ≤	0.5					GB 5009.11
*铅（以Pb计）/(mg/kg) ≤	2.5					GB 5009.12
六六六/(mg/kg) ≤	0.2					GB/T 5009.19
滴滴涕/(mg/kg) ≤	0.2					GB/T 5009.19
展青霉素 <sup>a</sup> /(μg/kg) ≤	20					GB 5009.185

注：a仅适用于原料含山楂和苹果片的代用茶的检验；\*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010的规定。

## 2.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 2.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 2.6 其它要求

应符合 GB 2761、GB 2762、GB 2763 的规定。

##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水分、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菊花、葛根、蒲公英、猴头菇、丁香、沙棘、薏苡仁、芡实、大麦、山药、茯苓、决明子、荷叶、山楂、酸枣仁、核桃仁、百合、牛蒡根、玉米须、苦荞、冬瓜、重瓣红玫瑰、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杜仲雄花、枸杞、玛咖粉、桑椹、桂圆、红枣、黄精、橘红、罗汉果、桑叶、玉竹、紫苏籽、芦根、甘草、莲子、白扁豆、白茅根、淡竹叶、覆盆子、肉桂、金银花、冰糖、栀子、柠檬片、龙眼肉、红糖、葡萄干、木瓜、香橙干、乌龙茶、大豆（熟化）、赤小豆（熟化）、昆布、芝麻、火龙果片、苹果片、雪梨片、西柚片、橘皮、佛手、菊苣、薄荷、乌梅、茉莉花、玫瑰茄、胖大海、姜、黑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原料，经挑选、配料、混合、粉碎（或不粉碎）、混合（或不混合）、干燥、包装而成的代用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规定，参照 DBS 41/010《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41/010 的规定。

禹州市邦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